邻鄂府发〔2025〕3号

黔江区邻鄂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邻鄂镇恶劣天气灾害应对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委，各办、站、所、中心，镇级各部门：

《邻鄂镇恶劣天气灾害应对工作方案》已经镇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黔江区邻鄂镇人民政府

2025年1月9日

邻鄂镇恶劣天气灾害应对工作方案

为全面应对恶劣天气灾害，最大程度减少或者避免辖区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保障广大人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秩序，确保社会大局稳定。结合我镇实际，经镇党委、政府研究决定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# 一、 工作目标

认真贯彻落实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求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以保交通运输安全、保在建工程安全、保用电用火安全、保民生需求为重点，切实防范恶劣天气灾害引发的次生灾害，有效防范人员伤亡，降低灾害损失及其对生产生活的影响。

# 二、预防准备

## 2.1 方案准备

各村（居）、相关部门按照工作方案，把任务分解落实到具体人员，要细化工作措施，做好防、减、救工作准备。

## 2.2 物资准备

按照应急物资分级储备的原则，相关科室部门按职责分工提前准备好防滑剂、融雪剂、除雪铲、除冰器械、警示频闪灯、应急照明灯等应急物资装备及帐篷、棉被、棉衣等救灾物资。

## 2.3 队伍准备

强化专业救援队伍和装备建设，联合村（社区）力量，组织开展专项应急演练，提升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抢险救援能力。灾发时，及时协调各级各方力量开展抢险救援，必要时报请区气防指挥中心请求救援力量支持。

# 3 监测预警

## 3.1监测预报

当接收到气象部门推送的即将发生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时，各行业部门、各村居要做好本行业辖区涉灾领域的监测预警工作，共享预测预报信息。

## 3.2研判会商

由农业服务中心办牵头，组织开展临灾（灾中）会商，加强风险研判，及时通报研判结果。

## 3.3预警发布

按规定程序及时发布预报及相关信息。

# 4应急响应

## 4.1 指挥调度

气象防控组启动“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响应”后，镇政府领导要调度灾害高风险区和受灾地区应对工作，派出工作组，深入一线开展督促指导。各级各部门靠前指挥，报告灾（险）情和应对措施；气象防办及时核实重大灾（险）情，汇总上报整体情况。

## 4.2 响应措施

## 4.2.1 排查整治

各级各部门加强对道路、旅游景区、建筑施工场所、临时建筑物、集市以及农业、水、电、气、通讯等设施，危岩、滑坡等地灾隐患点的巡查排查整治。严厉打击超限、超载、超速以及违规用火、用电、用油、用气等行为。

## 4.2.2 先期处置

针对我镇高海拔地区、高风险区域，前置电力、通讯、供水保障、道路除冰扫雪等专业队伍和装备，保障好处置需求。各村（居）加大巡查辖区道路，对严重结冰、积雪路段实行临时管控，加强安全劝导。

## 4.2.3 紧急管控

对可能出现或已出现严重灾害的路段、场所等实施紧急管控，明确专人值守，落实停运、停工等“熔断”措施。

（1）停运受影响路段的农村客运车。

（2）应急办、派出所强化道路交通管控，危险路段设置警示标志，及时发布道路管控路段、区域，引导群众合理出行。

（3）各部门强化合作，开通“绿色通道”，畅通受灾、受伤群众就医通道和应急抢险救援通道，及时输送人员、物资等。

（4）规建办加强监督检查，防范工程质量问题和恶劣天气导致的高空坠落、物体打击等安全事故。对不满足室外施工条件的，一律停止作业。

## 4.2.4 抢险救援

强化统筹协调，及时组织抢险救援队伍抢修和恢复受损设施设备，施救受困人员。

（1）经济发展办加强督促指导，组织电力、燃气供应部门快速抢修受损设备，恢复供电、供气；保障应急指挥系统和重要部门通信畅通，抢修和恢复受损通信设施、线路。

（2）农业服务中心要按照“先抢通，后修复”的原则，快速抢通修复灾毁公路，做好供水设施的抗灾抢险工作，保障农村生产生活用水。

（3）各村（居）、部门协同及时除冰扫雪，确保道路通畅。

（4）卫生院调配医疗卫生资源，开展医疗救治、疾病预防控制和心理救援等。

（5）应急管理部门组织开展抢险，解救被困人员。

## 4.2.5 群众安置

各村（居）做好受灾、受困群众的安置工作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落实灾后救助，确保受灾群众有饭吃、有衣穿、有干净水喝、有住处、有病能及时就医。

## 4.2.6舆论宣传

文化服务中心以强化恶劣天气条件下安全出行、预防一氧化碳中毒、消防安全等为重点，广泛开展宣传教育，做好舆情引导。

## 4.3 响应终止

灾害过程结束、灾害影响基本消除时，气象防御组终止响应。

## 4.4 善后恢复

各级各部门组织伤员救治、遇难慰问、保险赔付、社会动员、志愿捐助等，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。

## 4.5 总结报告

应急办全面统计受灾情况。气象防控组开展防范和应对处置工作总结，视情况组织开展灾害调查评估，指导后续工作。

# 5经费保障

财政办统筹做好救灾资金保障，协同有关部门向区财政申请自然灾害救灾资金。

黔江区邻鄂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 2025年1月10日印